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员工持股计划概述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4月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<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0日、2021年4月10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——员工持股计划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公司于近日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,同意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,并选举周燕先生、柏万文先生、岳洪燕女士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,任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同日,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,会议选举周燕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,任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。

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为公司在职员工,其中柏万文先生是公司监事,其他委员不是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;上述委员均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,不属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且与前述主体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1日